

中共邯郸市纪委 2016 年度部门预算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6 年市级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邯财预〔2016〕8 号）有关要求，现将邯郸市纪委 2016 年度预算予以公开。

一、中共邯郸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主要职责

中共邯郸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纪委）与邯郸市监察局合署办公，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两种职能，对市委、市政府负责。其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和省委、省纪委及市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主管全市行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市政府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决定，监督检查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县（市、区）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和市政府及其部门任命的其他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政府决定、决议、命令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等情况；负责全市行政执法监察工作的组织、检查和指导；负责对市政府各部门廉政效能监察的组织 and 指导；负责统一部署全市

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承担市政府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的职责。

（三）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市委反腐败协调小组工作办公室的职责。

（四）负责检查并处理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对这些案件中的党组织和党员的处分或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负责调查处理市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县（市、区）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和市政府及其部门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对有关责任人依法作出行政处分或提出给予行政处分的建议；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检机关和行政监察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

（五）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党员干部和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保护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

（六）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参与制定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党内法规、地方性法规；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调查了解市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区）政府制定有关政策的情况，对其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负责变

更或撤销县（市、区）纪律检查机关、行政监察机关不适当的决定和规定。

（七）负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政纪教育计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和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对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进行遵纪守法、廉洁从政的教育。

（八）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的理论研究；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带倾向性、苗头性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九）承办省纪委、省监察厅和市委、市政府委托和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机构设置

中共邯郸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编码 222，内设机构 21 个，截止 2015 年 9 月底在职人数 116 人，离退休 66 人。

三、2016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见附表）

- 1、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2、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 3、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 4、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6、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7、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8、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9、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四、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绩效预算信息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受理信访、举报，集中管理问题线索、组织协调纪律审查，调查、审查违纪案件，对案件审理提出处理意见。维护党纪国法尊严，坚决惩处腐败分子，有效遏制腐败现象。

组织协调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课题研究、法规起草修订等工作；承担市委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预防腐败局的日常工作。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履行市政府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职能；贯彻落实市委有关部署，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监督；做好对市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市委巡视组的服务保障工作。加大问责力度，促进“两个责任”有效落实。巡视监督常态化、全覆盖。

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等有关工作；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

作。加强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和组织建设，打造一支高素质、高水平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做好溢泉湖办案点的运行维护，纪检政策宣传。为纪律审查、纪检监察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务和保障。

2、国有资产占有情况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截止上年末固定资产账面结余 1418 万元。本年度无政府采购预算。

3、收支总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077.96 万元，总支出 2077.96 万元。

4、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人员经费支出 1252.59 万元，同比增长 28%。增长原因是 2015 年机关事业单位统一调高了工资标准。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3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13.8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85.37 万元，因预算编制实行定额测算方法，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与去年基本持平。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640 万元，其中 2016 年新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项目经费 120 万元（巡视工作经费 100 万元、党风政风监督经费 20 万元）。剔除新增项目支出，其余 52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与去年持平。

5、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三公”经费：2016年我单位严格按政策编制“三公”经费预算，无车辆购置费和出国费预算；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例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2016年部门“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179.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76.3万元，公务接待费179.46万元。因预算编制实行定额测算方法，我局“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去年持平。

6、名词解释

公共预算：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地方本级支出、对上级政府的上解支出、对下级政府的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7、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16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业务，也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2016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业务，也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邯郸市纪委 2016 年度预算表